

開放文學 – 江湖俠義 – 綠牡丹 第四十四回 賀世賴歇店捉盟兄

卻說班頭說罷，回了公館去。店家捏著一把汗，祝告道：“但願者天爺多降幾天大雨，令他們不能起身，我之福也！”不表店家祝告天地。且說值日班頭回至公館，見了本官，將話告復。賀世賴分付外班侍候坐轎，回拜恩縣唐老爺。唐老爺出迎，見禮分坐。獻茶之後，賀世賴道：“晚生今來謁見堂翁，還有一件緊急大事相商。”唐建宗道：“寅兄有何事情，請道其詳。”賀世賴道：“黃花舖乃晚生與堂翁兩縣分界，今來兩個大盜，現在廖家宿店內歇住。晚生公館中衙役稀少，不敢動手，恐驚他逃走。特來相告堂翁，協同兩縣人役前去，方保萬全！”唐建宗道：“寅兄訪得的確，方可動手；若是誣良，干係你我考成。”賀世賴道：“定與縣劫牢，搶出大盜任正千；嘉興府哄堂，盜去梅姓私娃，實盡是此人。晚生認得最切，怎得錯誤！”唐建宗見他說得真實，地方內來了大盜，怎好推辭不拿？遂差馬快三四十個人，協同賀世賴十數個衙役，各執棍杖、鐵尺、撓鉤、長桿，一哄到了飯店中來。且說店小二將雞鴨魚肉都做停當，一盤捧進房來，余謙擺列桌上。駱宏勛面朝裏背朝外坐下食用，亦叫余謙過來同吃。余謙說道：“這黃花舖乃來往大道，士人君子極多，倘看見主僕共桌而食，暗地必定取笑。大爺用過，小的再用。”余謙見外邊雨稍住，遂至後園出大恭去了。且說兩縣人役皆進店門，便丟了一個眼色與店家。店家會意，指駱宏勛住房。眾人走至門外，看見強盜在裏面食用，暗暗將撓鉤伸進，照駱宏勛腿肚一鉤，用力一擰。可憐駱宏勛無意提防，連桌椅盡皆拉倒。又跑進十數人，按住身子，棍杖、鐵尺兩點打來，未有幾時，遍身皆傷。駱宏勛祇當巴家趕來，不料官兵捉拿。先還撐持，後來祇落了個哼哼而已。眾人見他不能動手，即刻將手銬腳鐐套上。

卻說余謙出完了恭，纔待回房，祇見店小二躲躲藏藏，一臉驚慌之色，迎上前來，低低道：“大叔不可前去！你家駱大爺已被官兵捉去了！”余謙驚問道：“何處官兵，因何事件？”店小二道：“是歷縣賀世賴老爺來拿去的。所來之人，皆是馬快，各持長桿、撓鉤，說是你大爺是大案強盜，不一刻就來拿你大叔了。小的先承送酒菜，故纔冒險前來通信；倘被看見，受累非小！”說罷，抽身而去。余謙想道：“大爺已經被捉，落我一人，怎擋他兩縣之眾？今若回去是魚自投羅網了。不如逃走，再生別法搭救主人。”不覺眼中落下淚來，道：“我主僕今朝正是：破屋又遭連夜雨，行船偏遇頂頭風。大爺呵，莫道余謙忘恩負義、畏刀避劍，背主而逃呀！叫小的一人無法救你，速回江南通知徐、鮑，好來搭救。”將腳一縱，跳過群牆，放開虎步，如飛向東南奔去，不提。

且說眾馬快將駱大爺上了手銬腳鐐，找尋余謙不見，就知走脫，祇得將駱宏勛解赴恩縣衙門。賀世賴隨後坐轎，亦到恩縣，與唐建宗會審。坐了二堂，分付將強盜帶上來。馬快將駱大爺抬至堂上，臥在地下，還不知因何緣故。唐建宗是主，不好相僭，讓賀世賴先問駱宏勛道：“狗強人！恃強逞勇，無法無天，今日怎也犯在我手裏，可能得活哩？”唐建宗听了這樣問詞，明是借公報私聲口，並非審問強盜了，就有幾分疑惑。且听強盜回說什麼。駱宏勛雖被衙役打昏，此刻也有幾分甦醒。聞得上邊聲音相熟，抬頭一看，不是別人，乃是定興賀世賴也。不禁雄心大怒，用手一指，罵道：“我當是誰！原來是你這個烏龜忘八麼！”賀世賴大怒道：“好大膽的強人，敢罵本縣！”分付掌嘴。衙役纔待上前，唐建宗禁止道：“莫要動手，待我問來。”大喝一聲道：“你今既被捉獲了，就該斂氣服罪，也少受些刑法，怎大膽辱罵問官！”駱宏勛道：“我無犯法之條，不知因何捉拿，亦又不知此官為誰？”唐建宗道：“本縣是恩縣，賀老爺是歷城縣，黃花舖乃兩縣分界，故我二人會審。你一伙共有多少人，怎樣劫得定興監牢？從實說來，本縣不動大刑難為你了。”

駱宏勛道：“老爺不知，小人父親在定興縣做遊擊，在任九年，一病身亡。城內有一個富戶任正千，幼從先父習學槍棒，感父授業之恩，款留我母子在家居住。”手指賀世賴道：“他的妹子賀氏，原是江陵院中一個妓女，他亦隨妹在院捧茶送酒。我世兄任正千在江陵院中會見他妹子，愛其體態妖嬈，不惜三百金代他贖身，接至家中為妻。賀世賴亦隨至世兄處管事。後因賭錢輸下債，無錢償還，將世兄客廳中銅

火盆盜去，被世兄遇見。逐出門庭，永不許上門。他流落在城隍廟中抄寫詩箋，適值王倫求箋，他代講箋詩；王倫中意，喚至家中，做個幫閑朋友。後因西門解圍，我四人結拜，豈知這畜生有代妹牽馬之心，將我二人灌醉，令王倫進內與賀氏通奸；又被我家人余謙撞見，因此結仇。我隨父柩回南後，又聞王倫被盜，硬誣任正千為匪。後來不知何人，劫獄救出了，王倫竟把賀氏接去為妾。想必是王倫用了手腳，代他干辦了這個前程。今日相遇，又想謀害小的，老爺細思此事，便知真偽。”賀世賴听他將自己半世丑態盡皆說出，祇氣得暴跳如雷，將驚堂一拍，分付：“抬夾棍來！這個狗強盜自然招出真情。”下邊衙役連聲答應。唐建宗禁止道：“不可亂動！”便叫聲：“賀寅兄，駱宏勛今日破了案，又無贓證，何能就動得大刑！暫且收禁，俟拿住余謙，再一同審。”即寫監票，把駱宏勛送入監中。又分付禁役，不要上大刑具。

唐建宗分付將飯店家廖大帶上來，問道：“此二人何時到店中來的？可還有伴人否？”廖大稟道：“昨日日落時進我店中的。祇此二人，並無別的形跡。”唐建宗即分付店家：“無你大事，回去吧！以後留人，務須留心查詰來歷，不可混留。”廖大磕了個頭，應聲“是”，感激大恩而去。唐老爺又令將口供單拿來看，與駱宏勛口說無異。賀世賴也要看看，唐老爺恐他看見上面皆是辱駭於他之言，怕他扯碎，故不與他看，遂放入袖中。說道：“寅兄，看他怎的！弟這邊收存一樣。但今日之事，將來必干礙考成。寅兄作速通知令妹丈王大爺，代你我做個手腳為要。駱宏勛既係遊擊之子，自有三親六眷，怎肯受此屈氣也！”賀世賴被唐建宗說著他的病根，閉口無言，遂告辭帶愧而回。看官，唐建宗因何以口供單為至寶，不與賀世賴看？他是個進士官，對律例甚通，誣賴平人為盜，妄動大刑，則該削職；若誤拿而不動刑，不過罰俸，所以他禁止，不叫動刑。又料駱宏勛必不服氣，倘若告了上司狀子，他有口供單為憑，其罪皆歸賀世賴了。這也不提。

卻說余謙跳過牆來，一溜煙向東南跑去，腳不停留。跑至中飯時候，約略有三十里路程，來到一個大松林。余謙走入裏面，在那石香爐上坐下，肚中還是昨日晚間進店之時吃的東西，今日天降大雨，地有泥污，不住腳的跑到中飯時候，肚中饑餓，腳又疼痛，身上分文未帶。正是：無論英雄豪杰客，也怕遭逢落難時。此刻余謙真無可奈何，欲回江南通信與徐、鮑二處，因相隔路有千里，身邊未帶分文；欲回黃花舖打探主人信息，又恐賀世賴捉去，主僕二人盡死於無辜。左右思想兩難，不如解下腰帶，自縊而死林中，省得受這苦處。纔解帶，心中又想道：“我若死於此地，主人那裏知道？還祇說我忘恩負義，背主而逃。罷，罷，罷！不如我返回黃花舖，自投囹圄，死於主人之側；似見我余謙非是無情人也！”主意已定，遂邁步出了松林，仍望黃花舖而來。日落時，離黃花舖不遠，後邊來了一匹牲口，上坐一個和尚。人遲馬快，不多一時，趕過余謙，回首將余謙一望，勒住馬頭；回身叫道：“你不是余謙麼？”余謙雖然行路，卻低頭思想主意，並未看見。忽听有人呼他之名，且疑官差捕捉人等，心中打了一寒噤。正是：飛鳥槍雙舞翅，又聞弦響懼彈來。畢竟不知呼喚余謙果係何人？且听下回分解。

